

我们多用力 群众烦恼少一些

湖南衡南：“委员提案+检察建议”促进公益受损问题治理

□本报记者 张吟丰
通讯员 郑雨佳 肖喜伟

委员提案传递人民呼声，凝聚人民期盼。

2023年2月，在检察机关积极推动下，政协湖南省衡南县委员会在全省率先通过《关于加强委员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的办法》(下称《办法》)，以凝聚政协民主监督和检察监督合力，推动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得到更好保护。

《办法》实施一年多以来，公益保护成效如何？近日，记者深入衡南县检察院一探究竟。

清除非法报废车拆解点

“我们对案涉两个非法拆解点合计没收违法所得、罚款共计5万余元，目前已进入执行阶段。”衡南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赖法中队长张志强告诉记者。

今年3月25日，衡南县政协根据《办法》规定，移交7份提案到该县检察院，《关于严厉打击非法回收拆解报废车的提案》就是其中之一。

据悉，一辆机动车报废需经20多道专业拆解程序，每一个环节对拆解机器和操作人员都有较高的专业性和精准度要求。

“取得合法营业资质的‘门槛’较高。不但前期投入较大，后期专业拆解的成本也比较高。”衡南县商务局副局长彭帅介绍，“取得资质不但需要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及安全要求，还需要具备符合标准的场地、设施设备、技术人员和相关环保设施，并经省政府相关部门审批颁发。”

“目前，全县仅有三家企业具有这类资质。”该提案发起人之一、衡南县政协经济科技和外事委员会主任王星告诉记者，“然而，我们在调研中发现，这三家企业实际接收到的报废车辆总数与本县及周边辐射区域每年预估产生的报废车辆数相差甚远。”

王星调研后获取的信息，引起了衡南县政协委员的重视。于是，政协委员以提案的形式，将此线索转交给衡南县检察院。衡南县检察院承办检察官调查发现，该县非法拆解点的存在严重侵害了公共利益：就地非专业拆解造成较为复杂的土壤、水体污染问题；同时，拆解后的零件未经质检流入市场，对道路公共带来难以估量的安全隐患，被侵害的公共利益亟须保护。

今年4月10日，衡南县检察院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补充调查后于4月26日发出检察建议书。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迅速行动，通过全面摸排发现9个非法报废车辆拆解点并启动整改。

同年5月25日，该县市场监督管理



▲2024年7月15日，检察官回集中充电桩建设情况。

▲2024年8月5日，检察官就电动车充电进行安全宣讲。

局对上述9个非法拆解点自行整改情况进行现场评估，邀请该县政协领导、提案委员、承办检察官共同参加，大家在现场看到7个非法拆解点已自行完成清理，不再从事非法拆解业务。随后，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两个仍在非法经营的拆解点作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的处罚决定。

对本案办理中发现的无证进行金属切割等特种作业、废机油污染土壤等侵害公共利益线索，衡南县检察院已另行立案审查。

标本兼治“飞线”充电

“感谢你们的工作，今后有了可以集中充电的场所，我们一定树立起‘安全第一’的意识，按规矩办事。”今年8月5日，在衡南县云集街道安全宣讲会上，居民王大伯对衡南县检察院检察官竖起大拇指。

“楼上扯根线，楼下来充电”的现象在辖区内非常普遍。部分小区“空降”的电源线、插线板密密麻麻，看得人心里一紧。“回忆起实地走访的情形，衡南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曾磊印象深刻。

据悉，“飞线”充电过程中，一旦电池过热短路，短短几秒钟其内部就将发生剧烈反应，几十秒即可引起爆炸。而由于电池材质特性，其残留物较难自行熄灭，几分钟的高温燃烧极易引发火灾。

通过查阅相关资料，承办检察官发现，湖南省地方性法规中明确，消防救援机构对“飞线”充电等违规行为单位和个人有警告、罚款的权利。

检察机关对消防救援机构未依法处罚予以立案，督促行政机关加大执法力度，能够在短时间内快速解决问题。“电动车是广大群众高度依赖的交通和生产工具，充电属于居住‘刚需’。光靠罚款，治标不治本。”该院副院长张阳平表示，“因此，我们决定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云集街道办事处进行立案调查。通过创造合规的充电条件，使群众自愿采取更为安全的方式进行充电才能从根本上消除隐患。”

在磋商会议上，该院逐一厘清整改责任：有物业管理的小区由该县住建局通过依法履职推进充电桩建设；无物业或尚未成立物业的住宅区域由属地政府负责充电桩建设。同时，作为行业监管部门，该县住建局对整改涉及的充电桩建设提供技术指导。

同年7月15日，衡南县云集街道天朝一品、保合梧桐首批4个住宅区的8个充电桩建成投入使用，惠及本住宅区及周边居民2925户。新建成的充电桩美观、牢固，与住宅楼保持安全隔离的距离，支持微信扫码充电，充电端口经过充分测算，并预留了扩充空间。

8月5日，一场由检察院、有关行政机关、小区物业共同举办的安全宣讲在涉整改住宅小区公共区域开展。“委员提案转化为公益诉讼案件办

理，监督刚性明显增强。”受邀参加宣讲后，该提案发起人、该县政协委员鲁洪波不禁感叹。

让生态修复资金“活起来”

自2017年公益诉讼制度建立以来，衡南县检察院共办理40余件生态资源和环境保护领域检察公益诉讼案件。

“此类案件中，限期进行生态修复是首选方式，但也存在例外。”阳平介绍，“比如补种树苗或增殖放流，需选择开春或立冬等特殊时节以提高成活率。再比如，有些案件侵权人因个人原因无法亲自参与修复，常规做法是侵权人以缴纳生态修复费用的方式替代修复，再由行政机关适时执行具体的修复工作。”

据此前案卷中的缴款凭证统计，该院在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中，所收缴的生态修复资金高达35万元。而一个地区的生态修复资金，除通过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收缴之外，还有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起诉案件中的侵权人所缴纳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费用。“实践中，生态修复资金使用机制的缺失，确实导致了部分资金‘趴在账户上睡觉’的情况。”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法制股股长全晓林介绍。

如何让专项资金使用“活”起来？

经综合考虑，承办检察官依据《办法》向该县政协委员胡叶青、杨咏梅报告，促成了《关于建立生态修复资金使用机制的提案》的形成。

今年5月30日，提案委员、承办检察官听取提案承办单位对资金使用机制草案的解读后，共同提出了修改意见，包括公益诉讼案件、磋商案件的专家鉴定等费用可以申请从该账户支出，侵权人缴纳的生态修复资金也统一进入同一账户，形成收取、支出的闭环。

同年8月12日，《衡南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的使用流程》作为县财政局的提案办理回复附件，一并被提交给提案委员，要求该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检察院、法院等10个相关单位依法执行相关规定，确保专项资金规范有序使用。

“《办法》实施以来，8件委员提案转化为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受损公益全部得到及时保护；2个从检察公益诉讼案件中发现的社会治理性问题转化为委员提案办理后，取得较好成效。”衡南县政协副主席何恒向记者表示，“在‘委员提案+检察建议’协同履职模式下，首批案件的良好成效更使我们看到‘1+1>2’的美好前景。今后我们将持续深化协作，不断强化保护公益与推进发展的结合度，进一步提升履职为民向心力，以高质量的双向衔接转化履职服务当地百姓。”

“教育主管部门可根据教学和竞赛的需要，针对性地将一些优秀的国产器件列入实训设备采购名录，逐年增加优秀国产器件采购比例。逐步提高学生对于核心器件的认识和应用能力，培养具备国产器件应用技能的设计、应用人才。”

提高职业教育国产品牌器件使用率

讲述人：温广勇



全国人大代表、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设备动力部部长 温广勇

国产化、国产替代是近年来社会热议的话题之一。在近年来的工作实践和调研中我发现，国内职业教育领域在组织竞赛和实训中使用的器件，特别是电气控制类器件主要选用德国西门子、日本三菱、欧姆龙等品牌。

在我看来，职业教育中较少使用国产品牌器件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职业教育倾向选用国外品牌。前几年，为了与国际接轨，职业教育项目在教材编制、实操培训以及竞赛器件选配等方面几乎全部使用国外品牌，如电气控制类器件主要选用德国西门子、日本三菱、欧姆龙等品牌。

二是国外厂商从源头垄断中国市场。国外品牌厂商通过无偿赠送、赞助竞赛等方式，向职业院校和竞赛主办方提供了大量器件，这些器件成为学生日常学习和实操培训的主要器材。

三是职业院校被动选择国外品牌。由于技能竞赛指定使用国外品牌的器件进行比赛，职业院校为了在竞赛中取得好成绩，只能被动选择国外品牌的实训设备来培训学生。

合理使用质量稳定可靠的进口器件对我国制造业的发展起到了关键作用，但我们要认识到过度依赖进口品牌器件的弊端还是很大的。如果国内企业过度依赖进口器件，必然会增加供应链风险，还会导致自身技术更新缓慢、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

我认为，进入新时代，面对新形势，提高国产核心器件应用率，完善职业教育体系，培育一批又一批适合企业发展需求、产业发展要求的职业人才至关重要。为此，我建议：

支持国内企业对核心器件的研发和技术创新。例如设立科技创新基金，为国内核心器件制造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加大核心器件研发力度；制定减税优惠、奖励措施等扶持政策，鼓励企业自身增加科技创新投入；组建按照类型或应用场景划分的科技创新中心或实验室，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解决技术难题。

注重国内产业链知识培育，将国产器件使用增加到培训教材中，逐步完善适合国情的技工培养和发展体系。例如，教育主管部门可根据教学和竞赛的需要，针对性地将一些优秀的国产器件列入实训设备采购名录，逐年增加优秀国产器件采购比例。逐步提高学生对于核心器件的认识和应用能力，培养具备国产器件应用技能的设计、应用人才。

鼓励职业院校与核心国产器件制造企业交流合作，实现产学研协同发展。职业教育主管部门应通过政策引导，推动核心国产器件制造企业与职业院校开展全方位合作。各地职业院校可以与企业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为企业定向培养人才。企业也应具有打造百年品牌需“从娃娃抓起”的长远战略眼光，将自产元器件捐赠给校方或竞赛主办方作为竞赛设备。

(整理：本报记者卢金增)

我建言

民生牵动，“益”心相向而行

内蒙古赤峰：“政协+检察院”凝聚公益保护合力

□本报记者 沈静芳
通讯员 张金硕

天高云淡，远山林层尽染，下了高速公路后，只见蜿蜒清澈的美林河沿路潺潺流淌……10月25日，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检察院与赤峰市政协组织全市“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工作观摩视察活动，喀喇沁旗检察院与喀喇沁旗政协协同推动解决的美林河河道垃圾破坏环境问题整改成效，正是此次活动的观摩点之一，这里如今已被打造成“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区。

“以前只知道美林镇有冬奥会的滑雪场，不知道还有这样美丽的景色，而且这河道治理还有咱们‘政协+检察院’的推动，觉得很有成就感。”赤峰市政协常委红敏由衷说道。“赤峰市‘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工作，聚焦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等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协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堵点问题，体现了责任感和创新意识，取得良好成效。”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在参加活动时，也对该项工作予以认可。

凝聚合力：拓宽案件线索来源

进入新时代以来，保护好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越来越成为社会的广泛共识。2022年，时常走进检察机关参加活动的赤峰市政协主席苏雅勒其格提议政协与检察机关开展协作，在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中形成监督合力，双向形成广泛共识。经充分调查研究、反复沟通协调、征求意见建议，2022年7月，赤峰市政协、市检察院“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机制正

聘请“外脑”：提供强大专业助力

“我很愿意参加‘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活动，活动既给我提供了履职平台，也让我专业知识有了用武之地。”作为检察院的老朋友，赤峰文博院副院长兼赤峰博物馆馆长秦博也参加了此次观摩活动，她在喀喇沁旗检察院办理燕长城保护等文物保护案件时，多次向检察机关提供专业意见。

“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机制的建立，既是对最高检“双向衔接转化”工作部署的落实，也是强化政协对检察工作的监督和提升公益诉讼办案质效的有效途径。”赤峰市政协常委红敏由衷说道。“赤峰市‘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工作，聚焦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等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协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堵点问题，体现了责任感和创新意识，取得良好成效。”内蒙古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且国山在参加活动时，也对该项工作予以认可。

2023年11月，赤峰市检察院与市政协联合建立“公益保护案件协同监督邀请函制度”，即检察机关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中，根据办案需要，向政协发出邀请，由政协指派相关领域政协委员参与案件办理，提供专业支持。强大的“智囊团”加上前期聘任的93名政协委员检察官助理，成为赤峰市检察机关办理公益诉讼案件的有力“外援”。今年以来，检察机关向政协发出邀请函120余件，政协委员参与办案协助、实地调查、公开听证等活动200余人次。

今年初，赤峰市检察院立案办理军民合用赤峰玉龙机场周边树木危害净空安全案，因涉及机场建设历史遗留问题，在办案初期遇到了涉案地块权属、性质不清和树木价值评估等诸多专业问题，遂向赤峰市政协发出“邀请函”。4月11日，赤峰市检察院组织相关单位召开磋商会议，该市政协选派两位林草部门政协委员参加，针对相关问题给出了专业性建议，让承办检察官心里有了数。

松山区作为“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工作观摩视察活动的唯一一处观摩点，政协委员“后援团”也十分给力。在检察机关督促治理辖区大量建筑垃圾堵塞昭苏河新井村河段公益诉讼案中，政协委员一同到现场勘查并给出专业性建议，为昭苏河安全度过汛期提供了保障。

检察建议：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我看新闻说红山区要安装电动车安全管理系统了，这可解决了我们老旧小区电动车充电的老大难问题。”近日，红山区检察院邀请该区政协委员查看小区“飞线充电”问题整改情况时，在小

区广场上休闲的群众说。

作为赤峰市主城区的红山区有很多老旧小区，“飞线充电”问题屡禁不止，红山区检察院针对该问题立案办理案件2件，但整改效果不太理想。如何彻底解决“飞线充电”难题？红山区检察院经调研向政府作了报告，同时将检察建议移送红山区政协，这份检察建议最终成功转化为政协提案。在多方推动下，今年8月，红山区政府与某公司签订协议，在红山区启动城市社区电动车安全管理系统试点建设，项目初期以1万户为实施目标，规划换电柜约100套、钠电池约1.11万块，“老大难”问题的解决取得了新进展。

此外，阿鲁科尔沁旗检察院与旗政协针对该旗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草原游牧系统保护开展协同监督，守护千年牧歌；敖汉旗检察院与旗政协共同在科尔沁沙地打造生态修复基地，助力打赢沙地歼灭战；喀喇沁旗检察院与旗政协将协同监督融入“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督促属地政府加强美林河治理，清理垃圾6000余立方米……

赤峰市“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工作始终聚焦大局所向、民生所急，合力把脉开方，共同寻求最优解，办理了一批具有引领性、典型性、社会影响较大的协同监督案件，同时，以个案办理助推一批社会治理机制的建立和完善。

“与政协开展协同监督有助于高质量案件办理，我们将聚焦最高检一体抓实检察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的新要求，继续加强‘政协+检察院’公益保护协同监督工作，努力以更多的协同监督效果全面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赤峰市检察院副检察长于术民表示。

校园周边窨井隐患大

浙江永康：检察专项监督护航孩子上学路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何昭昭 卢笑晨)“谁家的窨井盖坏了？快来认领一下！”是我们部门的，立马安排工作人员前往更换。”近日，在浙江省永康市市政公用设施协同机制工作微信群里，永康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主任胡敏刚上传了1张校园周边道路窨井缺失的照片，对应职能部门立即响应。这样的有效群聊已持续1年，月均维护窨井盖30余个。

去年1月，永康市检察院检察官在办理案件过程中了解到，有学生在上下学途中不慎掉入窨井，被附近群众及时发现获救。

这是偶发事件，还是普遍隐患？永康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门当即组织干警，对辖区25所幼儿园、小学、中学校园周边进行实地勘察，发现有4所学校周边的窨井盖存在严重破损、缺失的情况。此外，有17所学校周边道路无“注意儿童”“限速”标志，部分学校门前的道路与国道、省道相交会，车流量极大，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经向金华市检察院请示汇报，永康市检察院决定开展“校园周边未成年人出行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制作调查笔录、现场拍照、固定证据的同时，我们还通过询问在校生人数、计算上下学时间段车流量等方式确定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行政机关的法定职责。”胡敏介绍，因涉及多个区域和部门，从有利于督促整改的角度，该院先后与相关职能部门、所属镇街进行磋商，就校园周边道路设施、交通安全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6条具体整改建议，整改意见均被相关部门采纳。

针对督促整改中发现的窨井盖权属复杂、监管难度大等问题，2023年8月，该院会同永康市创建文明卫生城乡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该市公安局、市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等10余家单位召开窨井盖安全整治提升专项会议，由施工单位和权属单位现场认领，限定整改期限。同时，该市成立井盖设施管理运行工作专班，明确检查、交办、台账报备、督察通报等井盖管理运行机制，实现“专事专人专岗专责”，并建立微信联络群，邀请部分当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益诉讼观察员以及社区工作者共同参与线索提供。

今年初，为进一步凝聚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保护合力，永康市检察院主动联系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公益诉讼形象大使黄美娟，希望借助代表履职力量，一起推进校园周边道路安全问题的综合治理，黄美娟当即表示十分乐意参与其中。

在检察机关和全国人大代表等各方共同努力下，永康市各乡镇、街道均成立了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小组，建立了“一周两巡”“每月例会”机制，由各村每周开展两次巡查，对交通标志缺损、交通标线不明等问题向镇、街反映，镇、街每月召开例会，对当月道路交通安全问题进行交办、解决，确保问题有回音、能落实。

截至今年10月底，该市校园周边道路共增设“注意儿童”标识34个，加装减速带7处，划设斑马线4处，隐患排查整改辐射到校园周边其他电箱、路牌等市政公用设施综合治理，达到“治理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

“校内安全十分重要，校外交通安全同样不容忽视，希望家庭、学校、社会各界和执法、司法部门进一步加强信息互通，推进校园周边交通安全宣传劝导工作，优化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系统扫清妨碍学生上学之路的‘绊脚石’。”黄美娟说。